

山东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

第 466 号

省委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

签发人：张连三 袁 燕

关于进一步做好学校常态化疫情 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市领导小组（指挥部），各高校学校，省直有关部门：

根据省领导批示要求，为进一步抓紧抓实抓细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切实维护师生员工安全健康，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落实落细常态化防控措施

要认真贯彻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保持有效防控机制，坚持学校疫情防控组织领导、联防联控、“四早”“四集中”、专家指导与科学决策“四个机制”不变；做到学校开学方案审批、人员摸排管控、防控培训演练、开学条件核验“四个严格”。要继续指导学校加强日常防控管理，严格落实校园相对封闭管理、“测温+健康绿码”入校、常通风、勤洗手、不扎堆、分散就餐、体

温一日三检两报告、“两点一线”往返校等措施，推动形成常态化防控条件下的师生员工工作学习生活好习惯、新模式。要引导学生家长履行防护义务和责任，减少社会交往，做好家庭防护。要因地制宜优化学校防控措施，在做好个人防护和学校总体防控的前提下，不再局限于学习间距1米、宿舍不超过6人、人均面积不少于3平方米等硬性要求。

二、严格师生员工摸排管控

要全面排查学校师生员工包括保洁、保安、餐饮服务等后勤人员、临聘员工的信息，逐一登记并实行台账式管理，精准掌握每人每天的健康状况，严格请销假和缺课追踪制度。要进一步摸排师生员工中的五类重点人群，全部进行核酸检测，严防带病入校。要在高校内合理设置专门场所，对返校的省外学生逐一取样检测，做到“应检尽检”，切实守住师生员工安全健康的第一道防线。

三、做好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准备

要针对学校全面复学后体温异常学生数量增加的问题，指导各县（市、区）加强核酸检测实验室建设，提高检测能力，优化检测流程，缩短检测结果等待时间，对体温异常师生切实做到“应检尽检”。要为每所学校固定定点医院和诊疗绿色通道，指导学校科学设置临时留观点，组织学校联合定点医院、疾控机构、公安机关等开展经常性突发疫情应急处置演练。一旦发现体温异常人员，要按照规定流程和要求做好临时留观、转运诊治和善

后处理等工作，做到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到现场指挥、第一时间处置、第一时间管控现场、第一时间开展流行病学调查、第一时间引导舆情，把疫情影响控制在最小范围。

四、推进校医配备和校医院建设

要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健全完善公共卫生体系的意见》要求，组织教育、卫生健康、编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对学校校医配备问题进行研究，探索通过增加临时周转编制专户、协调医疗机构派驻专业人员、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逐步配齐中小学校校医。要把高校校医院、中小学（幼儿园）医务室纳入地方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建设整体规划，在人员编制、经费划拨、岗位设置、基础建设等方面进行统筹安排。

五、强化学生就餐和课后服务保障

要按照“政府主导、属地管理、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的原则，指导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和教育、公安、卫生健康、应急、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各司其职，加大对“小饭桌”等校外托管机构的排查整治和监管力度，严格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卫生防疫工作。对不能保证学生安全的，要坚决关停。要督促各学校尽可能通过学校食堂或统一配餐的方式解决学生午餐，并做好学生午休和课后延时服务，引导学生家长让学生在校内就餐和午休，降低疫情感染风险。

六、加强师生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疏导

要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全面开展学生心理健康状况筛查，对

于心理预警学生，建立一人一册记录，一对一开展心理咨询服务，严重的及时转介就医。要组织辅导员、班主任通过线上线下等方式开展家访，全面了解学生思想状态和心理状况。要督促学校加强家校沟通，通过印发《致广大家长的一封信》等形式，引导家长在孩子出现问题时与学校及时沟通、商量对策。要组织家长、学生通过新媒体平台，集中收看省教育厅录播的心理健康教育微课程。要针对教师长时间从事线上教学、疫情防控、学生管理等引起的工作压力和心理焦虑，加强人文关怀，及时帮助解决工作和生活中的困难，做好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工作。

七、统筹做好防疫物资和校园安全管理

要针对部分中小学场地较小、没有酒精、消毒剂等危化品安全存放点的问题，加强统筹协调，帮助学校就近解决、集中存放管理。要指导高校加强危化品安全管理，设置专门存放场所，规范存取流程，安排专人管理巡查，排除安全隐患。对学校没有条件设置隔离宿舍、隔离观察区的，要根据属地管理原则，纳入当地疫情防控统一体系。加快推进校园人防、物防、技防建设，加强校园及周边治安管理，确保校园持续安全稳定。

八、持续开展督导督查和巡诊巡查

要进一步落实地方属地管理责任，建立常态化督导机制，组织市县教育、卫生健康和市场监管等部门组成督查组，持续对各级各类学校复学复课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开展巡查巡诊和督导检查，指导学校履行主体责任，落实落细疫情防控措施，确保

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省教育复学工作组要持续对各地各校复学复课情况和疫情防控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对存在严重问题的地方和学校进行通报批评。要督促指导高校加快复学进度，确保该复课的及时复课。

九、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要通过电视、报纸、新媒体等加强正面宣传引导，重点加强学校疫情防控知识、学生安全知识和心理健康知识等方面的科普宣传，加大对中考、高考等教育招生考试的政策宣传和解读力度，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凝聚社会共识，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要加强网上信息监督监测，妥善做好舆情应对处置工作。

省委新冠肺炎疫情处置工作
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6月12日